

证券代码：837125

证券简称：桔色股份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桔色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 9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125	桔色股份	2024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北京融鹏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，现对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，现对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<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>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、2024-009）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公司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根据公司2023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<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参照

公司 2023 年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并综合 2024 年宏观经济预期、公司经营计划等因素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为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定及可持续发展，公司 2023 年度不分红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〈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委托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 2023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

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股东可以通过现场、传真、信函方式办理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5日 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周琼女士，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高新五街5号院2号楼二层20室 电话：010-57097607 传真：010-57097607 邮政编码：102206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桔色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桔色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桔色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4日